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关于 2017 年元旦放假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职工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 2017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，现将 2017 年元旦放假及调休时间通知如下：

12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至 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放假调休，共 3 天。1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上班。如有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16 年 12 月 26 日

